

证券代码：603997

证券简称：继峰股份

公告编号：2018-047

宁波继峰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

重大资产重组停牌进展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宁波继峰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因拟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，经向上海证券交易所申请，公司股票自 2018 年 5 月 30 日开市起停牌，并发布了《宁波继峰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停牌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8-028）。公司于 2018 年 6 月 6 日披露了《宁波继峰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前十名股东情况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8-029），并于 2018 年 6 月 7 日、6 月 14 日、6 月 22 日、7 月 7 日、7 月 14 日、7 月 21 日、8 月 4 日、8 月 11 日披露了《宁波继峰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停牌进展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8-030、2018-031、2018-032、2018-034、2018-036、2018-038、2018-044、2018-046）。

2018 年 6 月 30 日，公司披露了《重大资产重组进展情况暨延期复牌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8-033）。

2018 年 7 月 27 日，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，审议通过《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延期复牌的议案》，同意公司申请继续停牌，停牌时间自 2018 年 7 月 30 日起预计不超过一个月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8 年 7 月 28 日披露的《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8-042）、《关于重大资产重组进展情况暨延期复牌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8-043）。

截至本公告披露日，公司及相关各方按照《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》及其他有关规定积极推进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各项工作。鉴于该事项尚存在不确定性，为保证信息披露公平性，维护广大投资者利益，避免公司股价异常波动，根据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等相关规定，公司股票将继续停牌。停牌期间，公司将根据重大资产重组的进展情况，严格按照有关法律、法规的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，每五个交易日发布一次有关事项的进展情况。

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、

《证券日报》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，有关公司的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刊登的为准，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后续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宁波继峰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8年8月17日